

金乡县羊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羊山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羊山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金乡县羊山镇东四村南谢线中段，联系电话：0537-8911210）。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根据上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羊山镇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重点工作紧密结合，精心周密部署，积极组织实施，提高工作透明度，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圆满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

羊山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按照栏目更新要求，积极主动发布信息，做好栏目内容保障工作。主动

羊山镇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不断创新信息公开方式，积极宣传各部门工作动态，与群众进行互动交流；方便广大群众第一时间了解政务资讯。利用羊山镇为民服务中心一楼大厅，设置政务公开专区，供群众查阅相关信息，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五）监督保障情况

由党政办公室负责信息公开，定期监督和评估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情况。同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小组，负责协调和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并配备专门的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执行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积极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加业务培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的能力。政务公开平台设立服务热线等，方便群众随时向政府反映问题，提升政务公开的理论素养和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羊山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突破，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认识和重视程度不足，镇级工作人员未能充分认识到政务公开的重要性，没能真正研究、深挖政务公开的好做法。二是公开范围不够广，政务公开内容多是镇级开展的日常工作或重点工作，镇域内的直属站所、学校等涉及到群众切身利益的部门内容不多。

下一步，我镇将不断强化思想认识，确保政务公开作用得以全部发挥：一是充实人员力量，将新入职年轻干部积极纳入政务公开工作小组，不断提高政务公开人员力量。二是整合多种资源，将宣传报道小组与政务公开信息相结合，不断将涉及全镇工作的宣传文稿在政务公开网站上广泛公开，提高工作透明度。三是积极开展各类政务公开活动，依托“政府开放日”等活动鼓励群众积极参与到信息公开中来，让群众与政府之间沟通更方便快捷，共同为构建和谐法治国家做出贡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坚强组织领导，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镇工作的重要内容，努力实现政务公开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二是突出重点领域，创新公开形式，对群众和上级部门提出的问题或意见，及时研究，积极反馈，主动回应群众新期待，推进重点领域政务公开；三是加大培训力度，积极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的文件材料的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及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金乡县羊山镇人民政府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积极推进开放式基层治理，畅通沟通渠道，针对群众关心热点领域开展形式多样的“政府开放日”活动，梳理归纳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建立业务员办理、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复核的三级审查制度，同时建立部门联动机制，根据信息申请领域不同，由相关领域业务科室协助提供信息，确保答复规范、及时、有效。

（五）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